

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5 年 4 月 19 日以传真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北厂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 5 人，监事周伟、刘忠毅、刘来欣、谢艺云亲自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，监事邓连成因公务外出不能出席会议，委托监事周伟代为表决。经与会监事共同推举，本次会议由监事周伟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；

会议选举邓连成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。

该项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

附件：

邓连成：男，1959 年 7 月生，研究生学历，助理经济师，中共党员。历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、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、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2009 年获第四届中国环境科学学会优秀环境科技实业家奖，2010 年获北京市第二十五届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，北京优秀企业家称号。